

股票简称：*ST 大水 股票代码：000673 公告编号：2011-13

大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山西大同雁北宾馆八楼会议室召开了五届监事会八次会议，本次会议以当面告知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王全生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任监事会主席侯智高先生已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的实际，会议选举连伟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大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 年 3 月 25 日

附连伟彬先生简历如下：

连伟彬，男，1974 年 11 月 14 日出生。中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2-1995 年就读集美大学财经学院外经企业会计专业，2006-2009 年就读厦门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历任厦门同益码头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厦门升汇国际贸易控股有限公司会计本部经理、厦门金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厦门当代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

连伟彬先生现在在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厦门当代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本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